

## 杭州东方网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股东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杭州东方网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 日收到股东万仁良先生向公司发出的《关于提请杭州东方网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函》。

万仁良先生作为单独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提请公司董事会组织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提请选举夏金红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公司将于近期召开董事会审议有关请求。董事会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十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备查文件：

1、《夏金红个人简历》

2、股东万仁良先生《关于提请杭州东方网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函》

公告编号：2017-032

杭州东方网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日